

东洲区委宣传部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2025 年 4 月 8 日至 7 月 4 日，第六巡察组对东洲区委宣传部组织开展了常规巡察。9 月 5 日，市委巡察组向东洲区委宣传部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落实情况

（一）东洲区委宣传部主要负责人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坚决担负起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坚持问题导向、联动协作，由区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荣星同志负总责，成立东洲区委宣传部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部长任组长，班子成员对分管领域的整改任务负领导责任，确保整改责任具体到人、具体到事，切实做到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任务层层分解。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委宣传部办公室，负责巡察整改各阶段工作协调沟通、跟踪督办、资料收集整理等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分管办公室的副部长担任。同时，严格对照反馈意见，制定整改工作方案，细化分解 28 条整改措施，逐项明确整改责任领导、责任人、完成时限。

9 月 5 日，市委巡察组进行反馈，会后由区委常委、区委宣传部部长荣星同志立即组织召开专题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中办印发的《关于加

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中办发〔2021〕62号）等文件精神，荣星同志作为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全面把握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标准要求，研究部署巡察整改工作。

9月20日至12月5日，由荣星同志牵头抓总，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各位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各负其责，按照“一岗双责”要求，主动认领责任，落实分管领域的整改任务。

12月6日至2026年1月6日，根据巡察反馈问题清单及整改落实情况建立整改工作台账，对整改工作台账实行动态化管理，定期汇总、更新每项巡察反馈问题的进展和完成情况，对于未完成整改的问题，明确阶段性目标和完成时限，系统推进巡察反馈问题全部整改落实到位。

荣星同志认真落实巡察整改工作第一责任人的职责，按照“统一协调、分级协调”的思路，高效精准推进整改工作。在统一协调方面，通过部务会会议、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等，研究巡察整改方案，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整改责任。荣星同志逐条分析巡察反馈问题的根源，带头领办重点难点问题，亲自部署重要工作、亲自过问重大问题、亲自协调重点环节，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严格落实整改责任，督促分管领导严格按照“挂图作战”“销号管理”的要求，牵头推进相应领域整改工作，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见效。

（二）东洲区委宣传部组织落实巡察整改情况

东洲区委宣传部坚持把巡察整改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深刻认

识到巡察整改是对党忠诚的直接检验，是践行“两个维护”的实际行动，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严肃对待巡察反馈的每一个问题。迅速成立东洲区委宣传部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问题清单、任务清单、责任清单，明确责任人、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限。

东洲区委宣传部党支部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以及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的重要指示精神，以及中办印发的《关于加强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的意见》（中办发〔2021〕62号），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两个维护”，提高政治站位，落实巡察整改要求，切实担负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坚持把巡察整改与日常监督结合起来，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结合起来，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和主要负责人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责任，强化责任担当，以问题整改为契机，深刻反思、深挖根源，以严的标准、实的措施抓好整改落实，用实际行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东洲区委宣传部把巡察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根据中央及省、市委关于巡察整改工作有关要求，按照《关于做好十三届市委第十轮巡察县区直部分整改落实有关工作的通知》（抚巡办督字〔2025〕5号）、《市委第六巡查组关于巡察东洲区委宣传部的反馈意见》（抚巡发〔2025〕104号）等文件精神，坚持把解决具体问题与破解普遍难题结合起来，在“条条要整改、

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上下功夫，既要立足治标，落实当下改的举措，也要着眼治本，形成长久立的机制，做到即知即改、立行立改、真改实改、全面整改，确保整改落实工作取得实效。

东洲区委宣传部召开巡察整改民主生活会、巡察整改专题会议、部务会等会议对巡察整改问题进行研究，研究巡察整改方案，认真研究巡察整改重点难点问题，督促提醒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落实整改责任，确保整改工作落地见效，确保整改问题逐一进行销号。

二、集中整改进展情况

（一）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

1.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不够有力。

①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不深入”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反思在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上不足的问题以及其带来的不利影响，在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部内部务会中加强对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学习，并下发通知，及时督促全区各乡街、各单位、各部门加强对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学习，并结合相关内容进行专题研讨。提高政治敏感度，持续关注习近平文化思想同中央及省市区委的重要政策、精神以及重大战略部署的结合工作，加强新时期宣传思想文化战线党员干部思想建设，夯实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学习与研究，切实做到政治理论学习入耳入脑入心。对习近平文化思想的学习进行不定期检查，以保证学习质量，做到理论学习紧

密结合工作实际，真正发挥参谋助手和牵头抓总作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②关于“学雷锋典型培育选树力度不足”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下发专门通知，要求各乡镇、街道各部门、各单位定期报送本领域、本系统、本辖区内爱岗敬业、志愿服务、诚实守信、助人为乐、见义勇为等方面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和感人事迹，特别是来自基层一线、平凡岗位的“凡人善举”。完善社会推荐机制：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官方微信公众号等，开设“身边雷锋”推荐专栏，鼓励社会组织、市民群众积极推荐身边好人好事，形成“群众推、推群众”的良性互动。指导典型所在单位、社区通过宣传栏、内部刊物、工作会议等形式进行内部宣传和学习。组织典型人物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开展宣讲交流活动，与群众面对面互动；利用网络平台开展在线访谈、话题讨论等，引发社会共鸣。鼓励以典型事迹为素材创作文艺作品（如小品、诗歌、绘画等），结合文化惠民活动进行展演展示。不断加强阵地建设，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等场所设立“身边好人”或“道德模范”展示区，集中展示学雷锋典型的先进事迹，将其作为长期性宣传教育资源。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③关于“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管理使用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督促中心及各所、站固定至少 1 名专职或兼职管理人员，负责日常运营、活动组织、设施维护等。将此项工作纳

入基层宣传委员或文化干事的核心职责，并加强业务培训，提升管理能力。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的建设、管理、使用成效，纳入各相关单位年度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和精神文明建设绩效考核，与评优评先挂钩，压实工作责任。优化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架构，按专业特长下设若干分队。重点发动本地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文艺骨干、退休教师、专家技术人员、青年学生等加入志愿队伍，并做好注册、培训、管理和激励保障工作。鼓励各所、站结合本地资源禀赋、文化特色和群众需求，打造“一站一品”或“一所多品”的常态化、特色化志愿服务项目，不断提升吸引力和影响力。加强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线上平台建设，实现活动发布、报名参与、积分管理、风采展示等功能。利用直播、短视频等方式，扩大优质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由区委宣传部（文明办）牵头，定期（每季度至少一次）对中心及各所、站的阵地维护、活动开展、群众参与、运行记录等情况进行实地检查和指导，发现问题及时通报、督促整改。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④关于“文化体制改革任务推进不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由区委宣传部牵头，会同区委、区财政部门，明确资金来源与管理办法，力争完成文化产业引导资金的设立与运作。将引进电影院作为重点项目，积极对接运营商局、商务局，提供支持，全力破解“零影院”问题。制定文化产业招商目录，着力引进优质项目。同时，对现有印刷厂、书店等予以扶持，推

动其转型升级、做大做强。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⑤关于“‘第一议题’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加强制度学习，组织党支部全体成员集中学习“第一议题”制度相关文件和要求，深入领会其重要意义、执行标准与规范流程，提升执行制度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完善执行机制，明确每次党支部会议的流程，将“第一议题”作为固定且首要的议程，无特殊情况不得更改顺序或遗漏。建立会议提醒机制，在会议通知中着重强调“第一议题”的学习安排，会前由专人负责准备学习资料，确保学习内容的时效性和针对性。建立长效机制，结合工作实际，及时调整学习方式和内容，确保“第一议题”制度长期有效地融入党支部日常工作，成为提升党员政治素养和工作能力的有力抓手。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2. 推动省委决策部署落实不到位。

⑥关于“开展理论宣讲工作不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构建系统化理论宣讲工作体系，制定理论宣讲工作计划，明确各年度宣讲重点、责任主体及任务清单，加强理论宣讲对象化、分众化宣讲宣传，不断增强吸引力感染力。突出计划针对性与可操作性：明确宣讲主题（围绕党的创新理论、政策法规、民生热点等）、宣讲主体（区级宣讲团、“浑河新语”分团、基层志愿宣讲队等）、宣讲对象（机关干部、企业职工、社

区居民、乡村群众、青少年等)、加强责任分工及保障措施,确保“任务到岗、责任到人”。提升理论宣讲团工作质效,建立理论宣讲团工作台账,规范“浑河新语”宣讲团东洲分团管理,将“浑河新语”东洲分团纳入全区理论宣讲工作体系,与理论宣讲工作同部署、同督导。加强理论宣讲队伍建设面向全区选拔政治素质硬、理论水平高、表达能力强的党员干部、专家学者、先进模范、基层骨干等充实到区级宣讲团和“浑河新语”东洲分团,建立宣讲人才库,实行动态管理,为理论宣讲工作提供人才支撑。

整改成效: 已完成整改。

⑦关于“指导督促全区理论学习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 明确学习方向,制定并由区委常委会审定学习计划,根据中央、省、市最新学习要求及区委、区政府工作变化,进行动态调整,确保学习内容与上级精神、区委部署同频共振,筑牢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基础。强化区委及下级党委(党组)将学习成果与实际工作结合,开展年度检查,严格学习规范,定期通报情况,压实各级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责任。严格落实区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要求,重点围绕“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全区重点攻坚任务”等主题开展深入研讨。督促成员提前开展自学、撰写发言材料,确保研讨有深度、有实效。明确中心组成员“带头自学、带头研讨、带头宣讲、带头调研”等职责,强化督导检查,提升党委(党组)理论学习质效。强化业务指导,提升全区理论学习整体水平。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⑧关于“消防安全集中整治‘社会大宣传’工作落实打折扣”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加强落实进企业宣传。组织消防力量，联合行业主管部门，深入各类企业开展消防知识讲座、应急疏散演练及隐患排查指导，确保宣传全覆盖。5月16日，在高新区举办消防安全生产培训会，邀请中国消防协会科普教育委员会专家讲授消防政策法规和消防安全知识，园区各企业、各项目单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員 200 余人参加培训。5月29日在高新区，石化消防救援大队现场展示消防器材使用方法，并向辖区内企业员工详细讲解危化品救援相关步骤。迅速落实进校园活动。与教育部门协同，为全区中小学及幼儿园安排消防公开课、逃生演练等活动，提升师生消防安全意识和自救能力。5月8日，在东洲二校举办东洲区教育系统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全区办学单位负责人近百人现场观摩学习。东洲消防大队对疏散演练给予专业指导，讲解火灾预防、灭火器使用方法等知识。9月1日东洲区虎南路小学将消防安全作为“开学第一课”的重要内容，联合东洲区消防救援大队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3. 核心职能作用发挥不充分。

⑨关于“对外宣传效果不佳”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深化媒体合作，拓展上稿渠道，主动对接中央、

省级媒体，定期向中央、省级媒体驻地方记者站报送选题线索，邀请记者实地采访调研，重点推送具有全国示范意义的工作成果。6月7日辽宁日报2版《庄稼地里的“新品发布会”》报道我区碾盘乡萝卜坎村香瓜种植户杨勇；6月27日辽宁日报8版《政府投资13亿元建设公用项目——抚顺高新区50余家企业将用上低价汽》报道抚顺高新区热电联产项目；7月17日辽宁日报头版《抚顺加快能源转型赋能绿色发展——清洁能源项目装机规模占发电总装机的48.7%》报道我区企业橙子（辽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7月25日辽宁日报9版《橙子科技：柔性有机光伏行业的“小巨人”》报道我区企业橙子（辽宁）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加强宣传力度和创作质量，提高宣传覆盖面。在内容创作方面，精准定位与多元规划。深入调研本区居民的年龄层次、兴趣偏好以及信息需求，结合区中心的职能，确定如政策解读、民生服务、网络安全知识普及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内容方向。在发布频率与时间安排上，每周至少发布3-4条视频，保持账号的活跃度，研究粉丝和目标受众的活跃时间，利用晚上7-9点刷抖音的高峰期，发布视频，提高曝光率。在提升视频质量上，加强专业培训。定期组织中心工作人员参加短视频制作培训，学习拍摄技巧、剪辑方法和特效运用，提升视频的制作水平。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⑩关于“网络舆情处置跟进不及时，正面回应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从机制建设、响应流程、内容把控三方面发力，构建“快速反应、精准发声、有效引导”的处置体系。建强监测与响应机制，解决“跟进不及时”问题。拓宽监测维度。整合人工巡查与智能工具，对本地网站、社交平台、短视频评论区等重点渠道实时监测，设置“东洲区、道路维修、民生”等关键词预警，确保舆情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上报。明确响应时效。根据《东洲区网络舆情应急处置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的相关规定，制定分级响应机制，一般舆情需在1小时内启动处置，重大舆情30分钟内上报并成立专班，避免因流程冗长延误时机；明确网信办、涉事部门、属地的职责分工，杜绝“多头管、无人管”。优化正面回应策略，解决“回应不到位”问题。创新回应形式。除传统通报外，结合短视频、图文解读等通俗形式，在网民聚集的平台（如本地抖音号、微信公众号）发布回应，确保信息触达率；对复杂问题，可通过“线上发布会”“部门负责人答疑”等形式，增强回应的亲和力与公信力。每次舆情处置后，3个工作日内完成复盘，分析延误原因、回应不足。定期联合公安、涉事部门开展舆情处置演练，提升协同能力，确保后续舆情处置“快、准、实”，既守住舆论底线，也赢得网民信任。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5. 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缺位。

⑪ 关于“缺乏工作部署落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1个月内完成《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的

制定，细化责任内容，涵盖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等全领域。将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纳入部务会常规议题，每季度至少召开1次专题会议，分析工作形势、解决突出问题、部署阶段任务。每年至少召开1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每半年开展1次警示教育。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⑫ 关于“落实‘一岗双责’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每年至少开展2次集体廉政谈话，分别于年初部署工作时、年中（或年底）总结阶段开展，聚焦全面从严治党要求、重点岗位风险防控等核心内容。班子成员每半年至少与分管领域党员干部开展1次一对一廉政谈话，覆盖所有分管科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做到“谈思想、谈责任、谈风险、谈整改”，杜绝“五年未谈话”的缺位现象。细化谈话重点。结合分管工作实际，既包含政策传达（如党纪法规、上级廉政要求），也涵盖个性化内容（如岗位廉政风险点提醒、干部思想动态了解、苗头性问题预警等）。完善谈话记录。建立《廉政谈话台账》，明确谈话人、谈话对象、时间、内容及整改建议，确保谈话留痕、有据可查。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⑬ 关于“工作作风不严谨。”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全民国防教育相关工作中，积极与市委宣传部相关科室对接，在工作中，不断研读相关文件精神，并结合东洲区

全民国防教育工作实际，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制定文件认真审核，在审议稿件中，认真研究相关内容，认真对各单位的修改稿进行核对，不断完善相关内容。平时的工作中，工作人员修订文稿之后，宣传部领导、工作人员等逐层核对，不断优化相关工作。积极参加全民国防教育的培训相关工作，力求不断提升自身工作质效。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6. 廉政风险防控不力。

⑭关于“执行‘三重一大’制度有偏差。”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执行，并按上级文件要求进行绩效管理和监督使用。健全监督机制，压实主体责任：明确单位主要负责人为“三重一大”制度执行与考核第一责任人，班子成员按“一岗双责”抓好分管领域决策事项的合规性。纪委监委派驻组全程监督“三重一大”决策过程及考核工作，对未按要求纳入考核、考核走过场等问题，及时约谈责任人并督促整改，确保考核落地见效。加强制度学习，提升执行意识。组织领导班子及中层干部开展“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专题培训，结合考核新规解读，明确制度执行与考核的具体要求；通过典型案例分析，强调未规范执行的廉政风险，提升班子成员对制度重要性的认识，主动配合考核、规范决策行为。指定专人如实、详细记录会议讨论、表决情况和最终决定，形成规范会议纪要，并存档备查。会议记录须由参会人员签字确认。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⑮关于“固定资产未入账管理”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全面清查资产，确认资产的来源、购置日期、使用状况等信息，根据清查结果，按照会计准则和税法规定，补记固定资产，建立健全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规范固定资产的购置、验收、使用、处置等流程。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⑯关于“账证不符”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对未附相关资料的会计凭证进行逐一核查，已经补充缺失的原始凭证或附件，规范凭证审核流程。会计人员在编制记账凭证时，已经附上 2022 年 12 月份 21-26 号完整的原始凭证及相关资料，放账本，确保账证相符。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⑰关于“大额采购不签订合同”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严格按照财政相关采购流程进行采购，建立监督机制，定期检查合同签订和执行情况，提高采购人员和财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管理能力，防止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7. 基层党组织建设和队伍建设存在弱项。

⑱关于“党组织功能弱化”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党员大会：每季度至少召开 1 次，此后常态化开展聚焦党建重点任务、党员教育等内容的党员大会。党课：每季

度至少开展 1 次，按照区直机关工委工作安排，由领导干部、支部书记轮流授课，紧密结合业务实际、廉政教育等方面，避免形式化。明确支部组织生活独立性。由机关党总支部牵头组织学习相关条例知识，明确机关党支部需独立开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活动；明确党总支部负责统筹指导而非替代，确保支部组织生活自主规范。严格换届流程，规范议事规则。加强业务知识学习，严格规范支部换届等组织生活流程，在后续的换届中严格遵循“听取报告、民主选举、结果报备”全流程。纠正支委会设置与议事问题。对舆情中心党支部无支委会却召开支委会的问题，立即停止违规议事形式，改为“由支部书记牵头以党员大会形式研究学习议题”的方式开展组织生活，确保议事主体合法合规。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⑪关于“‘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规范会议记录标准，补齐记录短板。明确记录核心要素：“议题、参会人员（应到/实到/缺席名单及原因）、发言要点（含领导班子、普通党员代表性发言）、表决情况、决议事项”6 项核心内容，杜绝仅记录议题的简略现象。补全历史记录缺陷：各支部组织委员专人负责记录，针对 2021 年记录时间顺序混乱的问题，根据实际情况出具书面情况说明。实行“即时记录+当场核对”机制：会议指定专人（非主持人）现场实时记录，会议结束后 1 小时内，记录人需将初稿交支部书记及 2 名参会党员代表核对，确认内容完整、时间准确后及时记录到《党支

部会议记录》，避免事后补记。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⑳关于“主题教育开展不扎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加强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工作。严格按照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要求，将党史学习教育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并制定详细的学习方案。充分利用“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形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定期组织党员干部学习党的历史，深入研讨交流，不断增强党员干部的历史自觉和历史自信。丰富主题教育学习形式。除了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外，组织专题讲座、实地参观红色教育基地等活动，增强学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推动党员干部深刻理解主题教育的内涵和要求，确保学习教育入脑入心。建立长效机制。完善主题教育相关制度，明确各项学习教育的时间节点、学习内容、参与人员等要求，确保主题教育开展的规范化、常态化，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㉑关于“民主生活会质效不高”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立即对 2022-2024 年度民主生活会的整改问题台账进行梳理，逐一核对上一年度整改问题通报数与当年实际查摆问题数，明确差异原因。对漏报、错报的问题数据及时修正，形成准确完整的问题清单，并以纸质版材料的形式予以更正说明，确保数据真实可追溯。针对 2021 年度党史学习教育专题民主生活会未落实的“班子成员在部务会上及时总结自身工作与学

习”整改措施，明确由机关党支部书记牵头，制定具体落实方案。要求班子成员每季度在部务会上围绕工作推进、理论学习、问题整改、计划打算等情况进行专项总结，形成会议记录、工作动态等书面材料存档。规范民主生活会材料撰写与审核流程：建立班子对照检查材料“三级审核”机制。材料初稿由班子成员集体研讨撰写，并各自进行初步审核，重点核查问题查摆、整改措施等方面；党总支部书记进行复审，确保内容符合要求、逻辑严谨；最后组织召开宣传部班子专题会议审议、讨论，确定材料最终版本。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②② 关于“组织生活会不规范”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严格执行会议人数要求，保障参会率。明确组织生活会召开前，由支部组织委员逐一与党员沟通参会事宜，提前3天以上通知会议时间、地点及内容。对确因特殊情况无法参会的党员，按规定履行请假手续并做好记录，确保参会人数达到应到会党员人数的2/3以上方可开会；对未达要求的会议，坚决延期召开，杜绝“凑数开会”现象。规范支委会问题查摆流程，完善问题清单。每次组织生活会前，支委会需围绕思想政治、工作作风、履职尽责等方面，对照党章党规及上级要求，通过征求党员群众意见、开展谈心谈话等方式，全面查找自身问题与不足。形成条目清晰、问题具体的支委会问题清单。建立会前筹备审核机制，强化流程把关。充分发挥支委会职能，形成由机关支部书

记总牵头、各委员分别落实的工作模式。会前对会议方案、参会人员名单、党员个人对照检查材料、问题清单等进行全面审核。重点核查参会人数是否达标、支委会问题查摆是否全面，审核通过后方可召开会议，从源头杜绝流程不规范问题。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②③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队伍力量不强”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加强宣传思想工作基层调研，认真研究宣传思想工作队伍中人员编制、是否党员、年龄等基本要素，与乡镇、街道领导加强联系，加强研判，逐步选拔出业务能力强的优秀人才，充实到宣传思想工作队伍。11月3日，召开东洲区宣传工作会议，各乡镇街道副书记和负责宣传工作同志参会，会议要求，要不断提升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队伍力量，从事宣传工作的需要为中共党员，正式编制。11月12日，对全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行大排查，要求全区各乡街、各单位、各部门认真填写“东洲区宣传思想文化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统计表”，在大排查中发现全区有6个单位宣传工作者非正式编制，其中2位不是中共党员，针对排查情况，区委宣传部马上对6家单位发函，正式通知6家单位单位按要求及时更换工作人员。

整改成效：已经完成整改。

8. 落实整改主体责任不够扎实。

②④关于“巡察问题整改不到位”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东洲莫地社区”和“抚顺市东洲区东洲街道含

情园社区”微信公众号最新更新时间分别是 2018 年 9 月 28 日和 2022 年 9 月 28 日。以上两个单位负责人表示，上述两个公众号长期未更新，预想做注销处理。但由于单位管理员调离岗位，经多次联系也未找到本人，暂时不能执行注销程序。区委网信办经请示市委网信办，市委网信办回复已报请省委网信办帮助协调解决。下一步，区委网信办将随时关注上述两个微信公众号，要求新屯街道和东洲街道作为主体责任单位做好日常账号管理工作，一旦发现问题及时上报区委网信办。

整改成效：已整改完成。

②⑤关于“审计整改不彻底”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研究我区关于审计工作的相关政策，不断学习、研究、讨论，进一步加强决算等业务学习。经与区财政多次沟通协调此事，待财力允许时列入年终决算。

整改成效：长期整改。

未完成整改原因：区财政局预算不足，达不到整改条件。

下步工作打算：区委宣传部与区财政局积极沟通，不断推进此项整改工作。

完成时限：需要长期整改，计划于 2028 年底前完成整改。

（二）意见建议落实情况

①关于“提高政治站位，深入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决策部署。”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学习贯彻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作用，从持续推动东洲区学雷锋活动常态化长效化入手，统筹谋划学雷锋典型培育工作，促进地区将雷锋精神软实力转化为决战决胜硬支撑。科学制定本区文化体制改革目标任务，夯实地区文化产业基础，为实现抚顺全面振兴新突破贡献更多力量。认真落实省、市有关文件要求，强化东洲区宣传思想文化领域理论学习、消防安全社会大宣传等重点任务落实，积极发挥核心职能作用，统筹抓好对外宣传、舆情处置等各方面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主动权。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②关于“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深入落实主体责任，压实一把手第一责任人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加强纪律建设，抓好党员日常教育监督管理，将廉政谈话等制度落到实处。用好用活反面典型案例深入开展警示教育，引导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从思想深处拧紧“总开关”。落实好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目标任务，进一步严明工作纪律，加强廉政风险排查防控，持续推动作风转变，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③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切实加强党的组织建设。”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及时研究解决本单位党建问题，做到党建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加强对机关党建工作的领导和指导，强化党员教育管理，激发党员干部主动担当作为。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严肃执行“三重一大”议事决策制度、选人用人制度，按程序决策按规矩办事，指导好基层宣传干部选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④关于“切实履行整改主体责任，狠抓整改落实。”问题的整改

整改措施：把推动巡察问题整改落实作为践行“两个维护”的具体行动，健全和完善整改工作体制机制，坚持系统观念、举一反三，真改实改、久久为功，提升整改质效，持续推进整改成果运用。

整改成效：已完成整改。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深入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履行党支部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断强化组织建设和制度机制建设。加强党员教育管理，建设一支有觉悟有素质有能力有作为的干部人才队伍。履行好“一把手”抓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班子成员廉政谈话制度，持续深入抓好作风建设，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杜绝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作风，切实减轻基层负担。坚持问题导向，认真开展意识形态、宣传平台建设、财务管理等巡察中存在的问题的工作，不断完善制度措施和长效机制，防止问题反弹回潮。将巡察整改与深化改革、完善制度相结合，深挖问题根源，实现“当下改”与“长久立”有机统一。切实履行整改职责，对未整改的问题，积极沟通、认真推进，确保巡察工作走深走实。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024-54663090；电子邮箱 dzqxcb@163.com